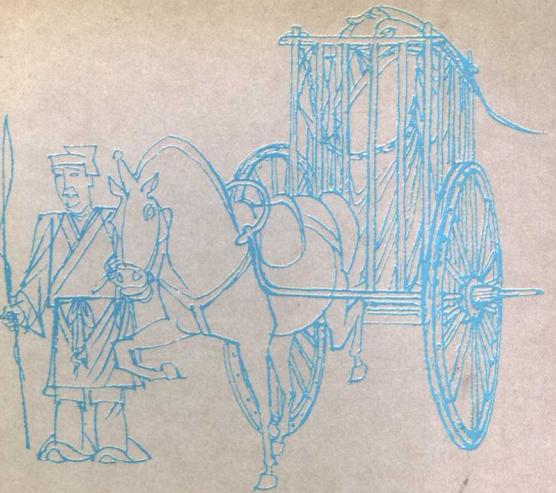


李金荣 主编



高者未必贤

另类方法读《史记》

历史经典展读



中州古籍出版社

高者未必贤

——另类方法读《史记》

李金荣主编

中州古籍出版社

内容提要

在我国浩如烟海的历史典籍中,对后世影响最大的,当属《史记》。本书选取其部分章节,以哲人的睿智和独特视角,站在今人的高度,用通俗、幽默的语言和辛辣的笔法,把远古的帝王将相在历史大舞台上演出的一幕幕精彩的活剧演绎成篇,据史论实,鞭辟入里,于嘻笑怒骂中揭示了“庙里无神圣,高者未必贤”的哲理。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者未必贤:另类方法读《史记》/李金荣主编. —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00.10

ISBN 7-5348-1988-1

I. 庙… II. 李… III. 史记 - 研究 IV. K2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43857 号

历史经典展读

高者未必贤

——另类方法读《史记》

李金荣 主编

责任编辑 崔向东 责任校对 张怀涛

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邮政编码 450002

新华书店经销 河南彩虹光印刷有限公司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3.75 印张 333 千字

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100 册

ISBN 7-5348-1988-1/K·785 定价:20.00 元

序

鲁迅先生评价《史记》乃“千古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确为圣手之评，使别人再难以置喙，堵死了多少高明或不高明的评论家想评《史记》的嘴。

有鲁迅先生神评在前，我兄金荣引申鲁迅先生之意，说：“《史记》乃中国史籍中的喜玛拉雅山，司马迁乃史学文学中的美神维纳斯，他书他人难以望其项背。”这样的比较或可商榷，却准确地反映了吾兄对《史记》及先哲的心仪之情。

多年来，吾兄对《史记》爱不释手，揣摩十数载，心有所得，手则记之。集片羽而成霓裳，终成《高者未必贤》一书。他自己称乃“以凡蝇之力，附天骥之尾，有辱先哲之光荣”。依我看来，《史记》成书至今垂两千余年，吸引了各朝各代无数学者贤人的眼光，见仁见智，成就斐然，但大体不脱训诂章句的范围。真正揭示《史记》真谛，延续《史记》精神的，千百年来，屈指可数，金荣居其一也。

吾兄金荣，陇右一世代农耕之寒家子弟。十数载寒窗辛苦，考入湘楚圣地珞珈山，苦读四载，重归陇上。归陇十余载，编文出刊，为他人做嫁衣裳而乐此不疲，至今为一介清贫布衣，然玩古读书而其乐融融，可贵的是不失赤子之心。观乎其书，可知其心，吾兄混迹于社会低层，并未为俗风所染，虽非“士子身英雄气”，然“士子身士子气”亦属难能可贵。

《史记》所载之人与事距离我们已十分遥远。但其中所讲的人与事改换了名目后，仍在我们的身边上演。走了几千年，在许多的问题上我们还是在原地转圈。本书是以一介平民布衣和一个读书人的眼光在作内心的自语。

他讲了一個個精彩的故事，但我們不應該把它们只当做故事去读。他是用这些故事做载体，传递着他自己对过去的人和事，以及今天人和事的评价。可能有些观点大伙并不赞同，但见仁见智要比“一言堂”、家长制有积极意义。毕竟这纯粹是他内心真实的表达，与一些应景点缀之类的巨著有着本质的不同。

通观其书，三点主题贯穿始终，即为人道、民主和科学。人道即人生存的权利和尊严，它曾经是个刺激人的字眼。人类发展的长河中，有些人为了一己私利，践踏人道、毁灭人道，把与自己一样能吃饭、能说话、会爱会恨的人视作了畜类和草芥，说杀就杀，说打就打。与此相对应的是，一些灵魂并未死亡的人，奋起抗争，为人道而呼喊，为人道而牺牲。呼喊、牺牲的人愈多，人道就愈有希望。

民主既是社会进步的手段，更是社会进步的目标，也是衡量社会发展的标尺。古今的经验证明，人类社会每当污泥横流、浊浪排空之际，就是专制集权到疯狂之时。杜绝苦难，尽扫肮脏的法宝，就是真正意义上的民主。我们无法苛求我们的先祖，我们所拥有的就是我们今日的努力，令我们欣慰的是举国上下都在为此而努力。

科学是人类社会走向光明彼岸的惟一航船。一个迷信的人或民族不会有光明的前途，其结果犹如“盲人骑瞎马”一般危险。两千年前的秦始皇、汉武帝愚人愚己，那是他们自己的事，咱们不敢管，也管不了。今天的人再叫别人用封建迷信和胡说八道牵着鼻子走，悲剧就大了。迷信、愚昧的人多了，不只是迷信者个人的悲剧，更是民族的灾难。

以上三点能否概括《高者未必贤》之主旨，有待读者指正，这只是本人的一点看法，不足以堵他人的思路。相信其他同志，定有灼见。

1998年季秋，我赴长沙参加一个会议，无意中得见金荣兄，惊

喜莫名。短短几日相处，指点江山，激扬文字之余，问及著述计划，金荣兄拿出这部书稿。拜读之后，我很替他高兴，觉得这是一部为读书人写的好书，应该早日面世的。金荣兄嘱我作序，我自以为很不够资格，但得附骥尾，却是“固所愿也，不敢请耳”，这个私心也是应该老实交待的。

是为序。

李梦悟

1999年重阳之日于双万堂

目 录

舜践帝庭:德高方能服众	(2)
不食周粟:伯夷叔齐真君子	(13)
周幽灭国:不爱江山爱美人	(22)
管鲍分金:交友的千秋典范	(31)
秦晋恩仇:忘恩负义者戒	(41)
重耳称霸:晚阳也辉煌	(51)
蠡走种死:学成文武艺勿货帝王家	(63)
范蠡致富:好汉子发财不靠权	(73)
燕哙误国:卖笑与牌坊不可兼得	(82)
庆父为君:努力爬进火山口	(92)
舜后不德:君子之泽难被万世	(103)
宋偃丧国:气泡鼓起的巨人	(110)
聂政击韩:一位性情英雄的悲歌	(120)
子胥背楚:一个无家可归的灵魂	(127)
庄周戏水:一只逍遥自在的老乌龟	(139)
晏子相齐:其貌不扬者的开心丸	(145)
庄贾违期:一只杀给鸡看的笨猴	(155)
子贡说齐:四两拨千钩的外交家	(163)
车裂商鞅:改革者永恒的教训	(174)

悲情吴起 :吊在空中的英雄	(185)
苏秦拜相 :书中自有黄金屋	(197)
孙庞斗智 :喋血的友情	(207)
张仪拜相 :卖嘴皮子成大业	(218)
甘茂避魏 :尽忠无门的贤者	(233)
不韦相秦 :一个聪明商人空前绝后之成功	(243)
甘罗使赵 :有为不在年高	(254)
韩非说难 :智慧大师的忠告	(263)
自刭杜邮 :英雄无奈徒唤天	(272)
王翦请田 :聪明的伴虎者	(284)
泰山摩崖 :公元前的天父颂	(294)
自刎乌江 :打仗必须讲政治	(306)
高祖本纪 :千古绝骂夸龙种	(323)
叔孙演礼 :学术必须为政治服务	(328)
刘邦化龙 :流氓无赖成大业	(339)
血染长乐 :英雄功成当狗烹	(353)
萧何污贪 :贤者危恶者安	(369)
吕后封王 :娘家生了一个好女儿	(381)
无为而治 :最有效的统治方式	(388)
封禅炼丹 :欲成仙先为猴	(395)
刘长悲歌 :苦难不是财富	(409)
钩弋之死 :美丽遭天忌男人最无耻	(419)



舞踐帝庭

舜践帝庭：德高方能服众

虞舜者，名曰重华。……冀州之人也。舜耕历山，渔雷泽，陶河滨，作什器于寿丘，就时于负夏。舜父瞽叟顽，母嚚，弟象傲，皆欲杀舜。舜顺适不失子道，兄弟孝慈。欲杀，不可得，即求，常在侧。舜年二十以孝闻。三十而帝尧问可用者，四岳咸荐虞舜……于是尧乃以二女妻舜，以观其内，使九男与处，以观其外。舜居妫汭，内行弥谨。尧二女不敢以贵骄事舜亲戚，甚有妇道。尧九男皆益笃。舜耕历山，历山之人皆让畔；渔雷泽，雷泽上人皆让居；陶河滨，河滨器皆不苦窳。一年而所居成聚，二年成邑，三年成都。尧乃赐舜繻衣与琴，为筑仓库，予牛羊。瞽叟尚复欲杀之，使舜上涂廪，瞽叟从下纵火焚廪。舜乃以两笠自扞而下，去，得不死。后瞽叟又使舜穿井，舜穿井为匿空旁出。舜既入深，瞽叟与象共下土实井，舜从匿空出，去。瞽叟、象喜，以舜为已死。象曰：“本谋者象。”象与其父母分，于是曰：“舜妻尧二女与琴，象取之；牛羊仓库予父母。”象乃止舜宫居，鼓其琴。舜往见之，象愕不怿，曰：“我思舜，正郁陶！”舜曰：“然，尔其庶矣！”舜复事瞽叟爱弟弥谨。于是尧乃试舜五典百官，皆治。

——《史记·五帝本纪》

人类社会的历史只有发展到政治化时期，才会显示出丰富多彩和情节化的特点，只有政治化的历史才会吸引后人回头观望。

尽管看到的是朦胧缥渺的景色,但人们还是可以从蛛丝马迹中,演绎出无数自己先民的精彩或不精彩的故事。

中国历史上,文献正式承认的第一位政治首脑是公孙轩辕,俗称黄帝。这些文献说,黄帝不是父母合作的产物,而是他的母亲去野地里祈祷,看到一股电光围绕北斗星转动,感到自己身子有了动静,明白这是怀了孕,一怀二十四个月才生下了儿子黄帝。黄帝生下来就奇形怪状,脑袋有龙像,异于凡人。生下十几天就精灵古怪地会说话,可能是在娘肚子里多呆了一年又两个月就学了不少话,否则难以办到。小小年纪就思维敏捷,反应奇快;长大后既聪明,又诚实,具备了一个人应该拥有的全部优点。因为有了这些优点,他便成了所在部落的首领。

据估计在他之前他所在部落是由女人当家,否则他就不会是只有妈而无爹啦。他肯定有爹是没疑问的,但这个爹是谁,谁也说不清,就连他妈也说不清,说得清的话肯定会留下姓名的。但这决不是老人家的耻辱,当时肯定普遍是知其母,而不知其父。这时应该是女人当家的母系社会向父系社会转化的时期。但说不知黄帝的老爸是谁,未免叫后来的道学家们脸上挂不住,他们拿着后人的道德观往古人身上套,把黄帝出生的真实情况搞得云山雾罩不说,还弄得阴阳怪气。

谁的孩子生下十几天就会说话,非把爹妈吓死不可。

黄帝成为自己部落首领的原因可能是战争。女人为王固然争斗少些,但在与其他部落冲突时肯定没有男人力量大,积累的经验多了,只有让男人做首领,才对部落更为有利。于是女人们便把权力让给了男人。但这一让就不得了啦,足足让男人们骑自己脖子上拉屎拉尿多少年。

从人类社会进入男权社会的情况反证母系社会的特点,可能我们会有所明白,黄帝为什么没有父亲,不对,是不知他的父亲是

谁。进入男权社会后，有权力、有地位的男人可以娶几个，有的成十上百地娶老婆，当然这些老婆生的孩子大多有归宿（父亲），有误差是另一回事。估计黄帝的母亲在所在部落中的地位也不低，娶几个老公也是正常的，可与男人不同的是，生孩子的任务只能由她担负，儿子自然没有明确归属啦。如有人不高兴，只当胡说、疯话。

黄帝接管部落时，天下的部落长是教人们种庄稼蔬菜的神农氏（又称炎帝），可能是神农氏年迈无力，或是他专权腐败（司马迁先生说“神农氏世衰”，不好理解），诸侯们都不听他的话了，相互之间你征我伐，苦了百姓，神农氏眼睁睁地看着没办法。

乱世出英雄，黄帝看到神农氏已衰落无能，立即修兵练武，强迫诸侯们归顺了自己。与黄帝有同样雄心壮志和远大理想的另一部落首领蚩尤则拒绝了黄帝的收编，实力不足的黄帝暂时还拿他没办法，但后来也收拾了他。

炎帝神农氏看到诸侯们都归顺了黄帝公孙轩辕，自然十分生气，准备收拾他们。他这一并不高明的措施，反而使诸侯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公孙轩辕一边，团结一致地与神农氏作对。看到自己有望成为天下首领，公孙轩辕雄心大振，除清明政治和发展农业之外，还到四处巡察，调理诸侯，把熊、罴、貅、貔、虎六个部落训练成了六支战斗力非常强大的部队。

实力达到足以消灭对方后，公孙轩辕终于向炎帝部落发起了强大的攻势，两军在阪泉（今河北涿鹿县东南）经过三场惨烈的战斗之后，炎帝最终把诸侯总统领的位置让给了公孙轩辕，史称黄帝。至于炎帝被杀，还是善终就不得而知，成了千古之谜。

黄帝的统治，使中国人从渔猎文明完全进入了农耕文明。政治形态由松散的部落联邦转化为天子一统的诸侯分治；经济上由渔猎转化为农牧并举，并出现了以黄帝老婆嫫祖为领头的养蚕、织丝业；文化形态上形成了敬鬼神、祭山封禅的偶像崇拜。在把宗教

与迷信搅糊到一起的同时，还形成了命由天定的消极观念。

老百姓是牛羊，帝王是天子，人们永远应该让天子把自己当羊放啦，谁若不服就是逆天。无论这个帝王多么混账，都是如此。

黄帝的生命力非常强，他的儿子都没能等到继位就死了，黄帝就把帝位传给了他的孙子公孙颛顼。

公孙颛顼按“有作有为”政治家的标准衡量一点也不合格，他除东西南北地跑了一趟之外，似乎并无什么大的政绩，实行的方针有点汉代孝文帝无为而治的味道，既不折腾自己，更不折腾别人。用理想主义的话说属于平庸，用现实主义的观点说属于平稳。对于好大喜功者来说，总是折腾捣鼓些名堂出来最好，可以说是有所作为。而对普通老百姓而言，帝王们越是少些折腾越好，才能过点相对安稳的日子。

公孙颛顼死后，他的一位堂侄公孙高辛继承了帝位，号称帝喾。帝喾执政与其堂叔公孙颛顼并无太大的差别，惟一所有的差别是公孙颛顼到东西南北跑了一趟，而帝喾就连这样的一条记载也没留下来。从当时的有关资料看，他做了几十年风调雨顺的和平天子，过了轻松快乐的一辈子，留下了一堆云山雾罩的颂词，当不得政绩看。

帝喾公孙高辛死后，其老大儿子公孙挚继承了帝王。公孙挚不知哪一方面有问题，也不知是以和平方式还是暴力手段丢失了帝位，由他的兄弟公孙放勋接过了王权，史称尧帝。

尧帝公孙放勋上台，其先祖开创的王朝进入了多事之秋，最大的事情当为波及全天下的一场大水灾。浩浩荡荡的大水由于水路不通，把整个天下变成了一片泽国，且多年不退，依当时的科技和生产水平判断，人民遭受的苦难可想而知。但仅从中国的地形分析，有关这场大水的严重程度和治水工程的工作量都被严重地夸大了。因为世界上除了几条运河是具有强大功能的政府行为的产

物之外，其余河流都是大水自然运动的结果，绝非远古洪荒时期的人类所能控制得了的东西。人们夸大或制造一场如此浩大的水灾及其治理的艰辛，其目的主要是后世的读书人为了树立一位德行和功劳同样巨大的英雄，为天下后世的帝王们树立一个学习的榜样。

尧帝登上帝位七十余年后，自知生命即将走到尽头，选立继承人成了迫在眉睫的大事。在讨论候选人人选时，帝尧本人提议，在当时的四大诸侯“四岳”中选拔一位继承帝位。不知何因，遭到了“四岳”的拒绝，可能是谁也不敢接这块诱人又烫人的帝王大印。众诸侯众口一词地说：“民间有一个叫虞舜的光棍青年，至今未娶上媳妇，他德配天地，可以作为帝位的继承人。”

看来虞舜的影响确实大，不仅“四岳”知道他的大名，就连天下最高领导人帝尧都知道他：“对对，我听别人说过。但这个人究竟怎样？”“四岳”回答道：“是一个孝悌节义俱全的人。”“让我来试试他。”

于是尧便把自己两个美丽的女儿娥皇、女英嫁给了舜做妻子，并给他大片的土地、大群的牛羊和庄园。亲爹不爱，后娘厌恶的穷光棍舜因一个偶然机会突然拥娇妻，住华屋，吃香喝辣地过上了叫别人羡慕得眼珠子都瞪出来的好日子。

舜过上好日子的方法与别人过上好日子的方法完全不一样。别人过好日子要么苦心孤诣加流汗，甚至流血，再加上天老爷开眼，把好运气降给他，使他过上好日子；要么祖宗的祖宗有财，给他留下一笔大财富；或祖宗有权有势给他刮下地皮，留下财富使他过好日子。

舜过上好日子的武器是一副过人的好德行。

原来舜是黄帝之孙昌意的七世孙（尧是黄帝之子玄嚣的四世孙），到舜的父亲瞎老汉时已沦落为非常穷困和凡庸的平民，属于

吃了上顿愁下顿的贫民阶层。

舜的父亲因其做事的糊涂和恶劣，没能使自己的大号留传下来，人们只记住了他的绰号“瞎老汉”（瞽叟）。关于舜父得到“瞎老汉”绰号的原因，有两种说法：一种说法是老汉眼睛并没瞎，但他放着老大儿子舜那么好的一副品行看不见不说，反而还千方百计地要谋杀他；而老二儿子公孙象品行恶劣到了家，可他偏偏又喜爱得不得了。人们根据他有眼无珠的特点才把他称之为“瞎老汉”。另一种说法是“瞎老汉”本身就是一个盲人，加上他行为做事的有眼无珠，自然而然地获得了一个“瞎老汉”的绰号。

舜小的时候就像世界上绝大多数不幸的孩子一样，失去了最亲的亲人母亲。瞎老汉又给自己娶了一房后妻，这本来无可厚非，再正当不过的事。后妈进门后又给舜生了一个小兄弟，取名公孙象。公孙象仗着年青漂亮的母亲和爱漂亮不顾一切的瞎老汉的纵容娇惯，养成了一身天是老大、他就不做老二的花花太岁脾气，整日踢天弄井，无恶不作。瞎老汉两口子反而还喜孜孜地夸耀这坏小子“精神有为”、“胆大有出息”，把这个坏小子捧得坏上加坏。

世界上没有几个老汉能躲得过年轻漂亮小老婆的手心，这瞎老汉不幸成为他们中的一员。不知是瞎老汉为了讨好漂亮的爱妻，还是两颗蛇蝎心肠合二为一，瞎老汉总是谋算着要杀掉前妻留下来的那个碍人手眼的家伙，毕竟一条生命的生存能力十分顽强，轻易折腾不死。就像很多失去了亲妈的孩子所遭受的苦难一样，至于吃别人不吃的剩汤剩饭，穿别人不穿的破衣烂衫就算不得是什么苦难啦。瞎老汉两口除了对公孙舜小错大收拾不说，还没错找错地捶打个不已。不知是公孙舜天性懦弱，还是自幼就有圣人品质，尽管家里其余三口都视之为寇仇，他还是对瞎老汉夫妻和坏小子恭敬有加，孝悌不已。

就像小树雷劈不死，必然长大一样，公孙舜也长大成人啦。

他像所有负责任的男子汉一样种田，打鱼，做陶器，到了什么都干不成的季节就出外做生意赚钱。一个如此优秀的儿子放给其他父母，高兴都来不及，而瞎老汉两口子和坏小子还是如同着了魔一般地要杀掉他。可舜仍然像吃了迷药一样对他们恭顺敬爱，人家杀他的时候，找不着；找他干活时，在身边。没出息的性格恨得乡亲们直咬牙，恨极而骂：“窝囊废该杀。”

舜这种过人的忍辱负重，终于得到了回报：对瞎老汉夫妻和坏小子令人发指恶行的无限度的宽容和孝敬，不仅使他在老百姓中获得了“孝”的好名声，而且还受到了官方的表扬。甚至连天下最高领导人尧和“四岳”都知道了舜的嘉行懿德。

尽管好德行换得了好名声，但好名声不能当饭吃，快三十岁的人了仍然穷得叮当作响不说，还是一条光棍，看着别人的小媳妇大姑娘傻发呆。

天无绝人之路，三十岁那年好运气排山倒海般地向舜涌来。尧为了试验舜的品德和管理能力，把自己两个像天仙一样美丽的女儿娥皇、女英嫁给舜做了妻子，并把自己的九个儿子打发到舜跟前由他管理调教；与此同时，还给舜送来成山的布匹，大群的牛羊，华美的庄园和高大的粮仓，至于给没给钱就不得而知。另外为了提高女婿的音乐素养还送了他一把琴。一夜之间，人见人烦的穷光棍成了拥娇妻（一拥两个）、住华屋、家财万贯、仆从如云的大财主，成了人人艳羡和讨好巴结的对象。

这样的试验方法真是妙不可言，问一万个人九千九百九十九个人愿意承担，不愿意的那个人要么有病，要么是个十足的傻瓜。

再说瞎老汉和坏小子也可以说是两个装了一脑子猪屎的邪魔。过去非要除去公孙舜，还有怕他分遗产、占家当的理由，如今人家有家财万贯不说，还有像山一样坚实可靠的天子老丈人，看势头将来还有可能走上国家最高领导岗位，你到人家跟前痛哭流涕

地来一番检讨和忏悔，再紧接着死皮赖脸地使出讨好巴结功夫，一旦他表示原谅，给你拔根汗毛，你还不是一辈子吃香喝辣。可猪油蒙了心的瞎老汉、坏小子二人竟走火入魔般地钻进死胡同里转不过身来，仍然思谋着要杀掉舜。

俗话说墙里头开花，墙外头香。公孙舜在家里尽遇到的是父母和兄弟的毒谋，但在外头却处处是善心和好报。在历山耕田种地，与邻居总是你推我让，相互间总怕占了对方头发丝宽的便宜；打鱼雷泽，大家总是把最好的港湾和渔场留给对方；在河边上烧制陶器，不知是感动了上帝，还是自己技术精湛，烧出来的陶器比别人烧的精致美丽。在妫汭（今山西永济）居住了三年，人们蜂拥而来，与他做邻居。

随着公孙舜命运的不断好转，瞎老汉与坏小子也加快了他们杀人的步伐。一天，瞎老汉突然一改往日邪毒的面孔，提出要给儿子公孙舜的粮仓上房泥。极易被感动的舜，被一贯仇视自己的老爹惟一的一次善良感动了，立即连滚带爬地上了屋顶，以免瞎老汉上去闪了腰。看着儿子上了房顶，瞎老汉露出了他的真面目，由他点燃的一把大火冲天而起。福至心灵的公孙舜拿起上房泥时铺垫用的两块席片做翅膀，飞下了地，从冲天大火中逃得了性命，躲过了一场大难。

一计不成又生一计，瞎、坏二人又创造出了一条比放火保险得多，而且毒辣得多的计策。瞎老汉又让儿子公孙舜给他掏井。舜经过上次瞎老汉乘机纵火的血的教训，彻底明白了这次掏井老爹还是不会抱什么好心，于是瞅空子在井壁上挖了一条暗道，以备应急。不出舜所料，瞎老汉打发舜在井下干那最脏、最累而又最危险的活，自己与小儿子公孙象在上面干那干净、轻松而又安全的辅助性活计。

眼明的人从分工上就可以看出：舜的麻烦又来啦。果然当舜